



車馬費簽收注意事項

支領方式

本活動提供以下三種補助費用簽收方式，請依 貴校/社團情況擇一進行。

1. 捐贈證明：由具有設立許可之學校或社團機構開立，應備載機關全銜、受領明細、統一編號、地址及電話等。
2. 個人簽收：個人名義簽收。(請注意：此將列入個人薪資報酬。)
3. 單據核銷：為非具有設立許可之單位/社團、不便以個人名義簽收者。支領方式請參閱以下。

單據核銷注意事項

1. 單據所屬日期：演出前一周 至 演出後一周之單據。
2. 單據類別 - 於本活動採購所需之費用，如：文具、紙張、海報、印刷、器材、油單、交通費.....等。
3. 單位捐款不可申報。

單據總類

1.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- 請商家蓋免用統一發票章及私章
2. 三聯式發票 - 需開立抬頭及統編
3. 電子發票 (收銀機發票) - 需統編

為符合單據核銷原則，發票請務必註明抬頭及編號

抬頭：財團法人金車文教基金會

統編：04191895

單據核銷明細

編號	金額	說明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8		
9		
10		
11		
12		
13		
14		
15		
16		
17		
18		
19		
20		

請自行延伸